是否需要提请股东大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平公叫血尹云及王印渔尹宋此平公吉內谷个仔任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一、监事会会议召州情况 常州聚和解林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 议")于2024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 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与本次会议的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的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李宏伟先生主转。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合合件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一方面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利益。其调整事项及相关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协股票上市规则》人上市公司总管括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科益、不存在指索公司及全根股系和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文该需据受股东关金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目按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com.cn)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责任险的议案》公司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责任险的议案》公司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责任险的议案》公司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责任险的讨案》。公司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行使权利息行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东大会审议。
录决结果、同意0票,应对0票,应对6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未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10票,在40票,同20票。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率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按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com.cn)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中公公当。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告编号:2024-00€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4年2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中ມ:常州市新北区浏阳问路66号公司会议室

4口时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产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产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产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易所科的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 CANCATION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 | Art THE HE ALL AND WAY | | | | | |
|------|--|------------------------|--|--|--|--|--|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 | | A股股东 | | | | | |
| 非累积投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 1 |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V | | |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 V | | | | | |
| 3.00 |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V | | | | | |
| 3.01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V | | | | | |
| 3.02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V | | | | | |
| 3.03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V | | | | | |
| 3.04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V | | | | | |
| 3.05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V | | | | | |
| 3.06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V | | | | | |
| 4 |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V | | | | | |
| 5 |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V | | | | | |

1. 说明各议家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505/161X条上级28年19月19日9日288条件。 本水是交股东大会市议的汉条已经公司 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4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16wws.sec.com.cn) ②红季台相影(让等封相影(中国证券指发)上海证券投》(经济参考股)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com.cn) ②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东大会会议资料》。

2、行劢状以以来:1%来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纯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主体的关联股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进口证的股份地理区公园的比较时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 原本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日人司即代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88503 | 聚和材料 | 2024/2/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

2024年2月19日下午17:00前送达登记地点。 (四)登记时间、地点

(四)总记时间,地息 登记时间;2024年2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浏阳河路66号公司会议室 (五)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二多会股东清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 书等原件,以便验证人场。

情原件、以便能止入功。 (三)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浏阳河路 66号 邮政编码:213000 电子邮箱:in@fusion-materials.com 联系电話:021-33882061 脚系 1 上計算

联系人:林椿楠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针 1:600条件中 授权委托书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年2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委托日期: 年月日

最上: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公告编号:2024-002 证券代码:688503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 制定及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 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 "大" 公司结合字际情况,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法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化中公人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接出 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功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维定董管百9年1号—规范运行等等注册、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取对《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住册按末。 前款第(八)项所指情形。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一)全司费职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 (二) 在统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金价格级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百分之五; (四)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 |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 |

(一)安约万式; (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 包披露义务。 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

[第三十条 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 『事、高級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月 、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人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局。 7 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 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 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 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 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七条 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有约 向董事全推议召开临时股大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始 时提大头会的程度,董事全也景报结准,行政法规和 章程给如定,在收驾报议后十日内胜归周意政不同意召开。 临时股大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回意召开临时股东 大会的,将在任由董事会决议后给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 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论明理 由非公告。 3四十七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 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 县根据法律,存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实力增权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 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木公会的,将在电董事会 议区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 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被可避由并公告。

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及变更公司组 市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三)本章程的修改; 八; :)本章程的修改.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录 央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 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6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反驳。 理 的股东或者依据选择,石政法则或者中国证监会的现立 市 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代 服 为征集人。自行成者案任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行事 求公司股东案任实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组织 权、表决权等处东权利。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价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 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

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 东大会表中 (下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 一)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采取以下方式: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采取以下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其提 接选人入数不得超过和选举或变更的独立董事入数; 依法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请求股东委托其 为行使提名独立董事的权利。)监事候选人股本保证,下方式; 公司监事会提名;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采取以下方式: 公司董事合规タ. 公司董事宏雄名: 公司董事全继名: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其 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拟选举或变更的独立董事人数。 (2)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采取以下方式; (2)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 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其 定成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生行聚邦投票制 前數所非累取得數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 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想 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传 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部八十八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的,应当推举2名 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 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名 第八十八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2名 聚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 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一百○一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 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

4有关情况。 金素的溶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缺少或 河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专门委员会中始立能 市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时,该董事的辞职 应当在下任证事材料因其辞职产生的缺憾后方能生 改选出货董事就任由,原董事仍应当级报法律、行政法 都们现金和本资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结款行列情形外,董事辞职目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 應有关情况。 四度率的終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土缺少或 公司董事会帐于法定最低人数时,该董事的崇职指告或 在下任董事域外因其終职产的缺憾后方能生效。改造 的资事或任前,周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厂 資和本章程规定。很行董事职的 前数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

一百○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司董事会成立事計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新翻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可要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投反履行时。 提继高监当是交董事事以定定。专门委员会,就会委员会,请嗣与专经查 自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萧嗣与专经会 员会中继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录,人員申许委员会成 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成 …… 可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 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 門。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 門。公司设副总经理2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2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3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 往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九)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提出独立意见; 十) 决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F

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事会主席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由专人,邮件, 。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最议召开临时监 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 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 以上监事通过。

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 舰力电力规划 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 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 列洞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河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河的利润分配方案协会可能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认 公司选会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总 经营业之生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总 建度等要等等证,形态专项法以后能变极条大会审议 建新率运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运 建举中心最东意见。推出分在继续

以。 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 第(二)款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 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 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及委员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 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 包告,并经验立董事审以同意后提卷皮肤大会特别决议 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之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 1874年

2.9回版次出17年。 二利福分配7年第的市议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7字第一公司赛事会。20年会审议。 旅划利润分配7分割。 公司成立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现整的条件及其。 设公司观全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现整的条件及其。 设立第年以为观全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现整的条件及其。 设立省事以为观全分红的大型,发生为可能用等公司或者中, 未采纳或者来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按公司选者中, 在权益的,有权及表知立意见,是未实的的具定,有等人转位。适合中, 转处宣音等的虚见未来的的良识性的。独立管理, 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推案,并直接推交董事等实设 "及公司来接的利润》包括"家年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导项 很一次,就提定的,董事怎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导项 图、公司曾存收益的确则用是及用计设按收益等与项 图、公司曾存收益的确则用是数用计设度收益等的导项。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提供网络 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五)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章程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

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前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单程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披露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1月修订)》。 二、关于制定及修订相关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制定及修订。公司拟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内部制度,具体明细如下:

二、共市的另外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 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com.cn)予以披露。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一)投保人: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保人,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三) 融偿股额,保额 10,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预算,不超过 1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年度保险期高可续保政者重新投保 为据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指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 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个人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 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 关选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源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 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已对上述事项回避表决,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后生效。

以迪迈百年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密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从公司董程)等有关规定。在审议此以案时,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血甲云息处 绘审议、选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 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管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本 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503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公告编号:2024-001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 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聚和材料")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客、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的发展需要,在索投项目"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80,000,000.00元,扣

股 28,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0.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80,000,000.00 元, 市除保育承销费用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 市除集他与发行权益性正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39,867,437.7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20,132,562.27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待粹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 12 月 6 日出具信金师报字(2022)[F11361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都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sc.com.en 被露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创版上市公告书》。 根据《堂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公司于 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披露的(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聚和材料 7.287.00 7.287.00 常州工程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聚和材料 5,400,00 5,4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聚和材料 0.000.00 0.000.00 工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材料基地项目 徳力聚 120.119.55 22.352.05 5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 2建设项目 聚和材料 .896.25

252.187.23

34.935.30

、本次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一次不分。阿蓝伯的为别交通与实施的专业交互的分类及项目的基本目的 (一)本次教授项目专更事项概述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 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的情况如下:

| 単 | 位:万元 | | | | | |
|-----|---|--------------------|-------------|----------------------------------|------------|-------------|
| 序号 | 本次调整前 | | | 本次调整后 | | |
| m 5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 额 | 拟使用募集资 金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 额 | 拟使用募集资 金 |
| 1 | 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 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 基地项目 | 120,119.55 | 22,352.05 | 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 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 材料基地项目 | 120,119.55 | 29,352.05 |
| 2 |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 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 30,010.68 | 9,896.25 |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工 厂及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 30,358.98 | 12,133.88 |
| | - YEST 1-1-1-1-1-1-1-1-1-1-1-1-1-1-1-1-1-1-1- | Forting Label 4-17 | | トカフムがせいエ | | |

(二)项目一: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情况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 | | | | | | | |
|--|-----------------------|------------|-----------|----------|--|--|--|
| 恒名称 | 可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 元) | | | | | | |
| [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 最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 | 徳力聚 | 120,119.55 | 22,352.05 | 2,641.00 | | | |
| 汀苦海力驱新材料有阻 | 八司喜選来伏由子 | 材料其地而日口 | 投入全额主要为土地 | h對及相关但证全 | | | |

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已投入金额主要为土地款及相关保证金等,上述土地和孩产后续依然作为公司募投项目用地、不存在浪费的情形。 2.原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德力聚新材料 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新增用地面积40,000 平方米、新增总建筑面积10,343 平方米、新建厂房及配套的公用工程。罐区、仓库和辅助设施。本项目原计划购置反应金、溶解金、离心机等主轴生产设备共计197 台库、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3,000 吨电子银粉的生产能力。

(1)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计划新建 硝酸镍、银粉上产车间等建筑场,同时部分优化工艺带来了设备数量的新增,如压滤机、分级机等设 备及检测、试验及配套辅助等小型设备。本项目对建筑面积和设备数量的调整不影响产能、调整后的

项目情况如下; 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仍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40,000 平方米、新增总建筑面积 22,322 平方米、新建峭酸银、银粉生产车间等建筑物以及配套的公用工程、罐区、仓库和辅助设施。本项目现计划购置反应釜、溶解釜、高心机等主辅生产设备共计 397 台套,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000 吨电子银粉的生产能力。(2) 原某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后,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20,119,55 万元,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29,352.05 万元用于工程及设备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新名卷费。

他费用和预备费。

| 序号 | 项目 | 本次调整前 | 本次调整前 | | 本次调整后 | |
|-----|----------|------------|--------|------------|--------|--|
| | | 金額(万元) | 比例(%) | 金額(万元) | 比例(%) | |
| 1 | 工程及设备费用 | 17,746.33 | 14.78 | 24,746.33 | 20.60 | |
| 其中: | 设备投入金额 | 11,691.00 | 9.73 | 14,691.00 | 12.23 | |
| 2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3,954.69 | 3.29 | 3,954.69 | 3.29 | |
| 3 | 预备费 | 651.03 | 0.54 | 651.03 | 0.54 | |
| 4 | 铺底流动资金 | 97,767.50 | 81.39 | 90,767.50 | 75.57 | |
| 总计 | | 120,119.55 | 100.00 | 120,119.55 | 100.00 |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人所致;

已获取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环评

(三)项目二: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 项目夹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 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 实际投入金额 (元) | | | | | | |
|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 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聚和材料 | 30,010.68 | 9,896.25 | 556.00 | | | |
|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金额主要为土地款及相关保证金 | | | | | | | |

等,上述土地和资产后续依然作为公司募投项目用地,不存在浪费的情形。

2.05%至9点136年间心。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原至的公辅工程。仓库等建设,环保设施 提收等,项目建成后可能设,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原至的公辅工程。仓库等建设,环保设施 建设等,项目建成后可然成年产5,000 吨专用电子功能材料生产能力(包括聚氨酯导热/封装材料 3,000 吨和硅系导热/封装材料 2,000 吨生产能力)及金属粉体研发能力。 3、变更后募投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由于储能导热封装胶水行业当前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对聚氨酯导热射装材料和硅系导热射 装材料生产线的可行性重新进行了调研和综合评估。决定不再进行聚氨酯导热射装材料和硅系导热/ 封装材料的新项目建设。同时、随着 Topon、HTT 电池在光伏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光伏用玻 璃粉的目研及量产不仅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原材料供给,还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光伏银浆领域的技术 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因此,基于公司自身业务需求(行业发展趋势等相关因素、公司分专用电子划作材 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产品结构、建设内容、投资计划等内容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

预日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项目名称变更为"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工 厂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仍由聚和材料实施。本项目计划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新增总建动和 19,958平方米,购置搅拌机、对辊机等主辅生产及研发设备合计 222 合套;项目建成后、公司可形成年产专用电子功能材料 300 吨的生产能力及对应材料、工艺的研发中心建设(包括 300 吨玻璃粉的生产

(2)项目投资计划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后,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工厂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30.358,98 万元,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12,133.88 万元用于工程及设备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

| 70. 金额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本次调整前 | | 本次调整后 | | |
| | | 金额(万元) | 比例(%) | 金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工程及设备费用 | 8,626.00 | 28.74 | 10,863.88 | 35.79 | |
| 其中:设 | 备投入金额 | 3,776.00 | 12.58 | 2,955.20 | 9.73 | |
| 2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805.00 | 2.68 | 805.00 | 2.65 | |
| 3 | 预备费 | 465.25 | 1.55 | 465.00 | 1.53 | |
| 4 | 铺底流动资金 | 20,114.43 | 67.03 | 18,225.10 | 60.03 | |
| 总计 | | 30,010.68 | 100.00 | 30,358.98 | 100.00 | |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人所致; 本次察投项目变更后,工程费用较此前有所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①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工厂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玻璃粉的生产和研发,对车间洁净度,温 湿度控制等环境条件的要求更为严苛。公司拟购置更高级别的争化系统和精密的温温度调控设备,此 表设备的采购。安装和维护成本通常较高。 ②为满足玻璃粉生产工艺流程的独特需求、洁净车间的设计和施工通常会涉及复杂的隔断布局高效过滤系统、特殊材质的使用(如防静电材料)以及精确的气流组织设计等,会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工

程造价。 ③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工厂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对机电系统的性能要求更高,公司拟购置专用于

设《用电子》则能创作上)及则《中心建议项目对机电影式的注题安 玻璃粉生产及研发的专用型设备或高端设备,进而导致机电安装成本上升 (3)项目建设周期

(3)與日建反南明 根据项目实施阶段的各项要求,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拟调整项目建设计划,拟建项 目建设期拟定为16个月(不包含项目前期),具体进度计划见下表: 9-10月 11-12月 1-2月 3-4月 5-6月 7-8月 9-10月 11-12月 -8月 目前期 协察、设计 6目报批、 建工程 管道安装、 备调试

(4)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力提高自制关键原材料能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电子级玻璃粉系光伏用导电键浆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其主要作用是增加银浆料的粘附性和增强
其导电性能,同时,玻璃粉还可以改善银浆的流动性,促进其均匀分布在电池片表面,从而提高太阳能
电池的光电单效效率。公司運冲产业结的一体化布局,塞于优质的效率阶解材料各根浆和太阳能电池
制造过程中的关键原材料且直接影响太阳能电池的性能和寿命。公司有必要启动玻璃粉的自主生产 及相关材料、工艺研发项目。自制玻璃粉原材料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地位、避免因外部供应商的原材料供应问题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助力我国光伏银

商的原材料PR业问题等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推动公司主宫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即刀找迪先伏粮浆产业竞争力提升。
②提升生产制造效率及品质,满足光伏产业"降本增效"需求
光伏发电作为可再生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降本增效"需求
光伏发电作为可再生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降本增效"。
因此其生产成本的控制及产品品质的提升
为对光伏产业的"降本增效"具有重要影响。
正面银浆主要由高纯度的银粉,玻璃粉,有机原料等成分组成,共组成物质的化学价态。品质
新生化增生效量和分离对性效的性能变化影响。因此工而组聚的证明生和制度为结点动物质

正面银聚主要由高纯度的银粉、玻璃粉、有机原料等成分组成,其组成物质的化学价态、品质、含量、形状、微纳米结构等参数均可能对银浆的性能产生影响、因此正面银浆的研发和制备对组成物质的要求十分严格。玻璃粉作为银浆中的关键传输破产,其含量和成分比例对银浆的进发和制备对组成物质的要求十分严格。玻璃粉作为银浆中的关键传输被产,其含量和成分比例对银浆产品质量和较木指标满足含量产品。本项目将顺应光代产业"降本增数"结构,通过了比先进的自动化生产及研发设备,提升玻璃粉原材料的生产能力及制造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和自主把控产品质量的能力。 (5)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本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产业环境 随着新能源、电子电器。电动汽车、航天航空等行业的生长,可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光伏、5G 通讯、新能源汽车等地级格生新兴产业的不同功能的专用电子功能材料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进而带动行业产销的不断增长。近年来,我国各级政府就续发布多项电子专用材料产业发展支持效策,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证试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年远景目标初要》,张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等战路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本项目为专用电子功能材料生产、属于国家大力发展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符合国家经济技术经常规模等。

的需要。 ②公司在光伏银浆领域的深厚积累,为本项目提供坚实的实施基础 公司深耕电子浆料行业多年,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新型电子浆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专注于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具有显著的行业竞争优势。公司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研发工作覆盖了从原材料性能的理论研究到产品量产落地的全过程,不断优化配方和制备工艺、持续产生技术创新成果。经过多年积累,现已掌握多项应用于主要产品的研发、生产的核心技术。 司在光伏银浆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储备及行业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实施基础。

1、次口 1992年5月25日 1997 已获取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环评 四、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风险及措施

四、本次调整部分条按项目实施内各、变更部分条按项目的风险及措施 (一)募投项目车被正项目效益未达预期风险 变更后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现有技术基础、对未来市场趋势的预测等因 素作出的。但是项目的实施则与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求、行业竞争、技术进步等情况密切相关、其中 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都会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可 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此外,由于项目存在一定的投入期,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 压力,增加财务风险、公司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做好内 部资金调度、保证项目按时实施和运营。 (一)实施风险

的风险。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综合考虑自身业务需求、行业发展趋 势和实所经营情况等相关因素,并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调整。本次调整有助于进 少提倡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优化资施配置、有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和优化市局。不在 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抓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 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严

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年 1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 这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寮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寮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 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宏观环境 可且比重率1.75; 年代阿隆部汀券12项目 失應內各及变更部汀券42项目是公司依据宏观环境。 项目进展和公司经营实际情态作出的合理束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识户整新分募投项目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写第 2 号——上市公司集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制的第1号——规范定与多法律,注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

—/益尹宏思见 ≿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约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 管情况决定的、公司本次调整都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一方面有利于保障券投项 目顺利实施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利益。其调整 事项及相关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舫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知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料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的规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相益,不存在指索公司及全体股东和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三)保脊机构核查管见 经核查,保脊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化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字—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今体股本的自然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

1. 一、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帐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已设立及新设立)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经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丰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的综合传统 法还侵信额度。上述侵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投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各金融机构实际投信额度可含量。

+ 近安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保函、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供应链融资等。 公司将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经营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开展各项融资活动。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该议案还需提交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